

能源局再现中石油式窝案

电改起草者王骏落马



王骏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司长 工作上的交集。最高检察院此前表示,今年检察机关将重点查办石油电力等行业腐败

中石油窝案之后,国家能源局再现窝案。

5月23日晚,最高人民检察院在其官方微博宣布,近日检察机关以涉嫌受贿罪,依法对国家能源局副局长许永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司长王骏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案件侦查工作正在进行中。

这意味着,在最近的3天时间里,已经有4名能源局官员落马。此前,煤炭司副司长魏鹏远、核能司司长郝卫平已经被检察机关立案侦查。

此次能源局爆发窝案,集中在煤炭领域,魏鹏远、郝卫平、王骏3人,一人管煤炭,一人管核电,一人管新能源。记者了解到,

电厂项目从筹划到建设获批,一整套手续至少需要耗时两年,中间各环节都可能产生寻租空间。

4人落马3人曾主政电力

去年这个时候,能源局内部爆出了最大的腐败案,时任国家发改委副主任、国家能源局局长的刘铁男涉嫌严重违纪,之后被免去职务。

今年5月,国家能源局煤炭司副司长魏鹏远被带走调查,能源局在短短的3天内,已经先后有4名官员被带走,引起舆论一片哗然。细看这几人履历,不难发现,此次被查4人中,有3人都曾经主政过电力,并有多达十年以上的职务和

工作经验。王骏之所以被业内所熟知,是因为他还有另外一个称号是“中国电力体制改革方案起草人”。2000年前,电改呼声高起,但是决策层面一直未有动作。直到2000年5月5

日,时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基础产业司电力处处长王骏,在《经济消息报》上发表了题为《令人沮丧的电改》的文章。

此文很快得到决策层响应,文章发表一个月后,高层拍板,电改主导权由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转到原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随后,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任组长的电力体制改革协调领导小组开始酝酿新电改方案,而负责方案起草工作的正是王骏。

2002年4月,经过漫长的争论、修改和再争论,中国终于宣布《中国电力体制改革方案》,并启动电改,王骏即是该文件的主要起草人。只是此后电力体制改革陷入停滞。

王骏在电改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他不仅起草了方案,还负责方案的实施。在电改过程中,他多次与各方沟通协调,推动方案的落实。然而,随着电改的深入,电力行业内的利益格局发生了深刻变化,这也为后来的窝案埋下了伏笔。

山西忻州破获一起利用POS机非法套现案

山西忻州市公安局25日对外发布,忻州市公安局破获一起利用POS机消费非法套现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

3月26日,忻州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发现,忻州市某学校在校学生关某通过QQ群与外省利用POS机消费非法套现的团伙成员相互勾结,在武汉、郑州非法套取银行现金22万余元。忻州工商银行多次向其催收,拒不归还。关某使用的2张银行卡信用额度均不超过1000元,却能恶意透支22万余元。经办案民警多方调查、分析研判,证实这是一起

利用银行信用卡管理漏洞以POS机消费非法套现的信用卡诈骗案件。

4月16日,关某被抓获归案。根据关某交代,办案民警迅速锁定其上线河南郑州一非法套现团伙成员卫某,并对其进行网络追踪。5月12日,卫某被河北石家庄警方抓获。

经查,2013年12月,关某通过互联网与信用卡套现的“老张”商定好套现套现相关事宜。12月28日,关某私自携带一张自己的信用卡与“老张”通过POS机虚构交易消费套取现金15万元。“老张”扣除

手续费8.25万元,其余6.75万元转到关某的卡上。关某将6.75万元挥霍一空。今年1月初,关某又通过互联网与套现团伙成员卫某取得联系,再次使用本人工行信用卡通过虚构交易套取现金7万余元。卫某扣除4万余元手续费后将其余3万元付给关某。关某又将上述3万元挥霍一空。

目前,关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卫某某被依法刑事拘留。关某某家属全部归还银行。案件还在进一步深挖中。(胡靖国)

山西忻州破获一起利用POS机非法套现案

山西忻州市公安局25日对外发布,忻州市公安局破获一起利用POS机消费非法套现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

3月26日,忻州市公安局经侦支队发现,忻州市某学校在校学生关某通过QQ群与外省利用POS机消费非法套现的团伙成员相互勾结,在武汉、郑州非法套取银行现金22万余元。忻州工商银行多次向其催收,拒不归还。关某使用的2张银行卡信用额度均不超过1000元,却能恶意透支22万余元。经办案民警多方调查、分析研判,证实这是一起

利用银行信用卡管理漏洞以POS机消费非法套现的信用卡诈骗案件。

4月16日,关某被抓获归案。根据关某交代,办案民警迅速锁定其上线河南郑州一非法套现团伙成员卫某,并对其进行网络追踪。5月12日,卫某被河北石家庄警方抓获。

经查,2013年12月,关某通过互联网与信用卡套现的“老张”商定好套现套现相关事宜。12月28日,关某私自携带一张自己的信用卡与“老张”通过POS机虚构交易消费套取现金15万元。“老张”扣除

手续费8.25万元,其余6.75万元转到关某的卡上。关某将6.75万元挥霍一空。今年1月初,关某又通过互联网与套现团伙成员卫某取得联系,再次使用本人工行信用卡通过虚构交易套取现金7万余元。卫某扣除4万余元手续费后将其余3万元付给关某。关某又将上述3万元挥霍一空。

目前,关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卫某某被依法刑事拘留。关某某家属全部归还银行。案件还在进一步深挖中。(胡靖国)

陕西中康文化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欢迎刊登各类公告

电话:13571974332 13571910787 87342651

工程名称:西安市... 招标机构:西安... 招标公告:西安... 招标范围:西安... 招标日期:2014年5月27日

二次公告

项目名称:延安... 招标机构:西安... 招标公告:西安... 招标范围:西安... 招标日期:2014年5月27日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西安... 招标机构:西安... 招标公告:西安... 招标范围:西安... 招标日期:2014年5月27日

1949年,包括时任国民党国防部参谋次长吴石在内的1500多名中国大陸红色特工远赴台湾,之后这个群体牺牲过半,侯文便是其中之一。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这些人中的大部分连名字都没留下。

直至2013年末,北京西山无名英雄纪念馆落成,846个当年牺牲于台湾的烈士英名被刻在纪念馆墙上。这是官方第一次以纪念馆的形式公开纪念1950年代在台湾牺牲的中共地下工作者。

时隔60多年,家属得知侯文烈士的死后,将一份申请烈士的材料递交相关部门,但至今侯文烈士的身份仍未获得官方审批。

为了给侯文烈士申请烈士,一

会”秘书长李坤龙的邮箱。

李坤龙决定提供帮助,最终确认侯文烈士的遗骸存放在六张翠纳骨塔内。李坤龙将所寻的材料一并交给侯文烈士。

拿到李坤龙提供的材料后,侯文烈士和叔叔侯希勇商量着,由住在西安的侯希勇将侯文烈士的材料送到西安民政局,申请追认烈士。“那是爷爷工作最久的地方,奶奶的军属关系档案也在西安。”

2012年底,侯希勇将侯文烈士的材料打印了18份,一份交给了他居住地所在的西安市金花南路社区,一份交给了西安市东关南街街道办,“街道办说材料没

问题,已经交给了区民政局。”

之后,侯希勇曾多次到西安碑林区民政局询问办理进度,并几次向区民政局递交父亲部队证明、派出所的父子关系证明、父亲同事的证明等材料。

2012年年末,侯希勇被告知,因为资料从民间而来,并不是从部队得来;且侯文烈士总参人员,民政局无法为侯文烈士申请烈士身份,“区民政局的工作人员说已经把材料交给了市里,但市里回又说省里级别不够给我们办理。”

西安的路走不通,侯家觉得把材料送回侯文烈士老家安徽萧县应该能行得通。

2013年夏天,侯文烈士和弟弟驱车将材料送往萧县,萧县统战部副部长、台办主任王静接待了他们。之后,王静曾致电侯文烈士

要求侯文烈士所在部队开具证明,侯文烈士所在部队的相关部门。

2013年冬天,北京西山无名英雄广场建成后,侯文烈士将广场名单中有侯文烈士的材料送到萧县。材料都交齐了,侯文烈士的称号却不了了之。

今年5月14日,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综合科一名工作人员回忆此事,对侯希勇提交材料的事有印象,其材料并非区民政局退回,而是由市民政局直接退回侯希勇本人手中。

“他这是涉台的,省里没资格审批,需要民政部来审批,需要由他的单位总参来提交申请。”该工作人员称,区县没有申报权,但区民政局已经将侯希勇的申请打报

告给市民政局,“从我们的角度来说他符合条件,但涉台需要部里来评。”

西安市民政局优抚安置处处长辛女士表示,侯文烈士的情况市民政局之前未遇到过,所以需要向省民政厅汇报情况,再看怎么处理。辛女士称,市民政局并未收到侯希勇的资料,“区民政局可能是对政策吃不准,只是把情况口头上报了,市里并没有见到材料。”

辛女士称,市里需要跟侯希勇了解情况后,再按照程序审核资料,“这个事情我们一定会跟省厅汇报,处理好,如果在我们权限范围内,烈士认定是没问题的。”

5月15日,侯希勇按照辛女士的建议,将侯文烈士的申报材料再次交给了街道办。(综合)

赴台“红色特工”牺牲56年 后代申请烈士未获批准

石代申请烈士未获批准

家人已跑了两年。侯文烈士的确切死讯,他们三年前才得知。

2011年1月23日,《环球时报》刊登《两岸和平种善因》一文,公布了中共地下党和特工人员的无名英雄名单,编号124号的正是侯文烈士,骨灰编号为296。那时,侯文烈士认定名单中的人为爷爷侯文烈士。

5月4日,《环球时报》再次公布了《台湾戒严时期疑似政治受难者名册》,侯文烈士名列其中:“姓名:侯文烈士,照片编号:296,籍贯:江苏萧县(现安徽萧县),枪决时间:1958年7月8日,骨灰罐所在位置:2楼1排3层6号。”

侯文烈士立即联系了参与报道的记者薛小乐,得到了“台湾地区戒严时期政治事件处理协

问题,已经交给了区民政局。”

之后,侯希勇曾多次到西安碑林区民政局询问办理进度,并几次向区民政局递交父亲部队证明、派出所的父子关系证明、父亲同事的证明等材料。

2012年年末,侯希勇被告知,因为资料从民间而来,并不是从部队得来;且侯文烈士总参人员,民政局无法为侯文烈士申请烈士身份,“区民政局的工作人员说已经把材料交给了市里,但市里回又说省里级别不够给我们办理。”

西安的路走不通,侯家觉得把材料送回侯文烈士老家安徽萧县应该能行得通。

2013年夏天,侯文烈士和弟弟驱车将材料送往萧县,萧县统战部副部长、台办主任王静接待了他们。之后,王静曾致电侯文烈士

要求侯文烈士所在部队开具证明,侯文烈士所在部队的相关部门。

2013年冬天,北京西山无名英雄广场建成后,侯文烈士将广场名单中有侯文烈士的材料送到萧县。材料都交齐了,侯文烈士的称号却不了了之。

今年5月14日,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综合科一名工作人员回忆此事,对侯希勇提交材料的事有印象,其材料并非区民政局退回,而是由市民政局直接退回侯希勇本人手中。

“他这是涉台的,省里没资格审批,需要民政部来审批,需要由他的单位总参来提交申请。”该工作人员称,区县没有申报权,但区民政局已经将侯希勇的申请打报

告给市民政局,“从我们的角度来说他符合条件,但涉台需要部里来评。”

西安市民政局优抚安置处处长辛女士表示,侯文烈士的情况市民政局之前未遇到过,所以需要向省民政厅汇报情况,再看怎么处理。辛女士称,市民政局并未收到侯希勇的资料,“区民政局可能是对政策吃不准,只是把情况口头上报了,市里并没有见到材料。”

辛女士称,市里需要跟侯希勇了解情况后,再按照程序审核资料,“这个事情我们一定会跟省厅汇报,处理好,如果在我们权限范围内,烈士认定是没问题的。”

5月15日,侯希勇按照辛女士的建议,将侯文烈士的申报材料再次交给了街道办。(综合)